

# 乌鲁木齐市达坂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9/5

## 关于申请网站集约化管理服务采购项目 意向公开的函

区财政局：

为进一步推进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建设，根据《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新政办〔2020〕115号）的要求，结合我区政府网站建设实际情况，决定纳入自治区政府网站集约化管理。迁移后，我区政府网站将依托自治区已建立的电子政务基础设施和资源，按照“统一标准体系、统一技术平台、统一安全防护、统一运维监管”的工作原则，实现网站建设标准化、信息共享化、功能模块化、制作规范化，进一步提升我区政府网站的安全规范管理和便捷高效。据初步测算，预计所需迁移费用49万元，后续运维费用15.5万元/年（赠送免费运维一年），现申请政府采购意向公开30天。

此函

